

ICS XXXX

CCS XXXX

团体标准

T/GZFLP XXX-XXXX

贵州省绿色物流园区评估指标

Evaluation Index of Green Logistics Park in Guizhou province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贵州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发布

目 次

前 言	- 1 -
引 言	- 2 -
1 范围	- 3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3 -
3 术语和定义	- 3 -
4 基本要求	- 3 -
5 建设要求	- 3 -
6 作业要求	- 4 -
7 经营与管理要求	- 4 -
8 评估指标表	- 4 -

前 言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按照 GB/T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参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编写。

请注意本标准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标准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贵州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贵州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

本标准首次发布。

声明：本标准的知识产权归属于贵州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未经贵州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同意，不得印刷、销售。任何组织、个人使用本标准开展认证、检测等活动应经贵州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批准授权。

引 言

随着物流社会化程度的提高，物流园区作为重要物流节点在促进物流业的发展过程中发挥着关键作用。随着城市用地成本的逐步提高、产业发展对物流活动集约要求的提高等要素凸显，传统的物流园区经营和管理的模式已不适应产业发展的要求。党的十九大提出“必须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加快建立绿色生产和消费的法律制度和政策导向，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

本标准根据物流园区建设、经营以及管理过程中绿色化的必要条件，提出了绿色物流园区建设的基本条件，以及设施建设、设备购置、园区管理等三部分的具体要求。可为各类类型普通物流园区，如航空物流园、公路港、快递物流园区、快消品物流园区、普通工业品物流园区、建材物流园区等的建设、经营与管理环节的绿色化提供重要依据和强力支撑。

贵州省绿色物流园区评估指标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绿色物流园区的基本要求，并给出了评估指标。本标准适用于货运服务型，生产服务型、商贸服务型、口岸服务型、综合服务型五类物流园区。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1334-2017 物流园区分类与规划基本要求

GB/T 38849—2020 绿色商场

SB/T 11164 绿色仓库要求与评价

GB/T 37099—2018 绿色物流指标构成及成本核算

GB/T 41243—2022 绿色仓储与配送要求及评估

3 术语和定义

GB/T 21334-2017、GB/T37099—2018、GB/T41243—2022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基本要求

- 4.1 应贯彻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坚持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循环利用、技术引领的原则。
- 4.2 应贯彻全流程绿色理念，从园区规划到建设、经营与管理，都将绿色和可持续理念纳入其中。
- 4.3 规划过程应充分考虑信息化建设，为机械化和信息化设施设备的采用预留通道和场地；应留足绿化场地。
- 4.4 建设过程应最大限度的使用环保建筑材料，应贯彻《绿色建筑评价标准》。
- 4.5 应优先采用节能环保的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智能化设施设备；设施设备应易更新、维护和循环周转。

5 建设要求

- 5.1 应符合《绿色工业建筑评价标准》，采用绿色建筑材料
- 5.2 应考虑园区绿化，园区绿化符合《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要求

- 5.3 应最大限度利用仓储空间
- 5.4 通道和功能区应设置显著标记标识

6 作业要求

- 6.1 操作过程应采用标准化、自动化设施设备。
- 6.2 应采用新能源设备，减少碳排放量
- 6.3 应采用可周转工器具
- 6.4 应采用绿色包装物，贯彻减量化包装政策

7 经营与管理要求

- 7.1 经营与管理过程应采用清洁能源和节能水电
- 7.2 应采用智慧化节能手段
- 7.3 应节约用水，循环用水，采用节水设备
- 7.4 应贯彻绿色物流管理理念
- 7.5 应探索各经营活动的绿色化手段

8 评估指标表

绿色物流园区评估工作由贵州省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组织实施，实施时将根据本标准制定实施细则。绿色物流园区评估指标如下表 1 所示。

表 1 贵州省绿色物流园区评估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 标 说 明
运营要求	运营时间	开业运营满 2 年以上
绿色设施	仓库面积	仓库面积大于等于 5 万平方米，其中立体库大于等于 1 万平方米
	仓库利用率	仓库实际使用面积与仓库总面积的比例
	库区绿地率	绿地率大于等于 6%
	建筑材料	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要求
	标识标记	设置显著标识标记
绿色设备	电动叉车	电动叉车数量
	自动分拣设备	采用自动分拣设备进行货物处理
	新能源车	新能源车数量
	充电桩设备	充电桩安装数量
	标准托盘	标准托盘使用数量
	绿色包装	物流包装物易回收、可降解
水电利用	节能光源	节能灯使用率大于 95%
	可再生资源电量	安装有可再生资源电量设备
	智能照明控制系统	安装智能照明控制系统
	节约用电	仓库通风等公用设备实施采用自动控制系统
	废水排放	符合国家和地方要求
	水资源	水资源循环利用
	用水设备	采用高效节水设备
管理与服务	绿色物流管理体系	开展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管理制度	具备安全、培训、人事、财务、应急预案等健全管理制度
	知识培训	开展安全消防知识培训、演练
	信息系统	具备安防等管理系统
	废物处理	符合垃圾分类处理标准
	配送服务	有统仓共配或集中配送或统一配送等组织模式

参考文献

- [1] GB/T19680-2013 物流企业分类与评估指标
 - [2] GB/T 50378-2019 绿色工业建筑评价标准
 - [3] GB/T 30334-2013 物流园区服务规范及评估指标
 - [4] 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国发 2008 年 3 号文件）
-